

审 计 报 告

CAC 证审字[2018] 0361 号

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敏兰
（项目合伙人）

中国·天津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志民
2018 年 4 月 19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一）	115,451,293.08	141,681,794.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二）	10,000,000.00	
应收票据	四（三）	12,696,413.97	15,734,428.73
应收账款	四（四）	185,964,488.78	31,618,432.32
预付款项	四（五）	12,041,293.38	21,799,094.5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六）	283,004,139.04	172,595,080.15
存货	四（七）	13,241,496.21	14,672,090.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八）	10,200,000.00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42,599,124.46	418,100,920.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九）	35,333,655.31	37,354,759.75
在建工程	四（十）	2,131,852.34	1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十一）	324,769.31	37,597.97
开发支出		-	
商誉	四（十二）	11,338,525.94	11,338,525.94
长期待摊费用	四（十三）	9,235,540.98	5,822,96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十四）	1,604,933.38	1,238,366.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十五）	70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674,277.26	55,802,217.81
资产总计		703,273,401.72	473,903,138.52

（续）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十六）	5,917,487.88	6,727,123.50
预收款项	四（十七）	11,444,161.04	22,164,147.58
应付职工薪酬	四（十八）	3,377,118.85	3,138,788.24

应交税费	四（十九）	32,236,402.17	18,671,515.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二十）	122,610,926.31	16,568,049.2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5,586,096.25	67,269,623.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四（二十一）	1,770,833.00	2,020,83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0,833.00	2,020,833.00
负债合计		177,356,929.25	69,290,456.98
股东权益：			
股本	四（二十二）	19,817,778.00	19,817,778.00
资本公积	四（二十三）	78,572,222.00	78,572,222.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二十四）	9,908,889.00	9,908,889.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二十五）	417,617,583.47	296,313,792.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		525,916,472.47	404,612,681.54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525,916,472.47	404,612,681.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3,273,401.72	473,903,138.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88,187,723.54	502,672,785.32
其中：营业收入	四（二十六）	888,187,723.54	502,672,785.32
二、营业总成本		593,814,198.69	273,193,335.58
其中：营业成本	四（二十六）	129,084,955.61	110,293,374.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二十七）	12,001,903.95	6,598,849.63
销售费用	四（二十八）	398,505,608.94	118,123,713.14
管理费用	四（二十九）	48,524,769.39	37,996,178.95
财务费用	四（三十）	-695,090.53	-663,022.90
资产减值损失	四（三十一）	6,392,051.33	844,242.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三十二）	846,857.91	2,169,554.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三十三）	-21,840.06	119,660.00
其他收益	四（三十四）	1,024,686.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6,223,229.32	231,768,664.64
加：营业外收入	四（三十五）	480,836.66	1,903,444.48
减：营业外支出	四（三十六）	14,735.69	3,035.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689,330.29	233,669,073.28
减：所得税费用	四（三十七）	45,385,539.36	34,086,518.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303,790.93	199,582,555.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51,303,790.93	199,582,555.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8,319,735.53	551,274,571.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7,36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1,496.37	7,076,86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238,591.90	558,351,432.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056,790.94	135,640,596.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102,173.10	30,707,47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670,362.84	103,380,375.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304,730.43	274,903,26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134,057.31	544,631,71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04,534.59	13,719,722.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000,000.00	80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0,157.91	2,169,55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30,157.91	805,169,554.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5,026.00	2,586,09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000,000.00	82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365,026.00	825,586,09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868.09	-20,416,53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			

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000,168.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00,168.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00,168.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30,501.58	-6,696,815.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681,794.66	148,378,61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51,293.08	141,681,794.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817,778.00	78,572,222.00			9,908,889.00		296,313,792.54			404,612,681.54	19,817,778.00	78,572,222.00			9,908,889.00		96,731,237.41			205,030,12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817,778.00	78,572,222.00			9,908,889.00	-	296,313,792.54			404,612,681.54	19,817,778.00	78,572,222.00			9,908,889.00		96,731,237.41			205,030,126.41

[illegible]

[illegible]

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817,778.00	78,572,222.00			9,908,889.00	-	417,617,583.47			525,916,472.47	19,817,778.00	78,572,222.00			9,908,889.00		296,313,792.54		404,612,681.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398,698.84	116,979,858.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应收票据		12,696,413.97	15,654,428.73
应收账款	十（一）	196,134,706.00	40,582,133.02
预付款项		5,092,900.81	3,730,730.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	302,018,289.04	202,342,776.81
存货		11,039,409.89	11,109,260.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33,380,418.55	410,399,188.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14,000,000.00	1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069,004.26	37,108,064.50
在建工程		2,131,852.34	1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3,703.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04,398.42	5,822,96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4,782.80	896,90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68,741.54	57,837,938.32
资产总计		696,049,160.09	468,237,126.53

(续)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07,487.88	6,727,123.50
预收款项		11,133,224.04	20,242,779.08
应付职工薪酬		3,021,491.85	2,843,938.24
应交税费		31,653,689.36	17,529,075.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309,649.41	18,148,393.3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3,025,542.54	65,491,309.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0,833.00	2,020,83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0,833.00	2,020,833.00
负债合计		174,796,375.54	67,512,142.73
股东权益:			
股本		19,817,778.00	19,817,778.00

资本公积		78,572,222.00	78,572,222.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08,889.00	9,908,889.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2,953,895.55	292,426,094.80
股东权益合计		521,252,784.55	400,724,983.8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96,049,160.09	468,237,126.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四）	827,319,909.18	426,343,238.76
减：营业成本	十（四）	97,328,570.08	68,414,779.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361,500.13	5,912,110.62
销售费用		379,378,142.89	92,623,403.97
管理费用		44,340,386.14	33,508,423.39
财务费用		-601,524.97	-618,292.48
资产减值损失		6,455,394.84	1,181,036.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	3,870,556.72	2,145,92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40.06	52,000.00
其他收益		1,024,686.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3,930,843.35	227,519,701.92
加：营业外收入		480,836.66	1,946,339.48
减：营业外支出		14,735.69	3,000.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396,944.32	229,463,041.00
减：所得税费用		43,869,143.57	33,003,506.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527,800.75	196,459,534.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0,527,800.75	196,459,534.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4,215,594.63	477,671,997.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7,36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78,015.52	6,994,86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290,970.15	484,666,858.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590,989.95	71,955,273.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87,228.87	22,987,92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145,484.34	97,071,38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837,089.47	277,876,88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560,792.63	469,891,46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30,177.52	14,775,39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000,000.00	7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53,856.72	2,145,92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53,856.72	782,145,924.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5,026.00	2,572,20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000,000.00	8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365,026.00	802,572,20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8,830.72	-20,426,284.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000,168.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00,168.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00,168.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1,159.84	-6,696,815.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79,858.68	148,378,61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398,698.84	141,681,794.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50,527,800.75	250,527,800.75							196,459,534.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0,527,800.75	250,527,800.75							196,459,534.30	196,459,534.3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股东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4、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								-								

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817,778.00	78,572,222.00			9,908,889.00	-	412,953,895.55	521,252,784.55	19,817,778.00	78,572,222.00			9,908,889.00		292,426,094.80	400,724,983.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远制药”、“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昌流路3号

营业期限：2003年11月7日至2023年11月6日止

注册资本：人民币1981.7778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勋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医药制造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软胶囊剂；道路货物运输。（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公司历史沿革

康远制药系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7 日,由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安建海、杨显辉 3 方共同出资设立，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批准。注册资本 102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220 万元，无形资产出资 800 万元，经北京宏大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宏大兴验字（2003）246 号验资报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9.61
安建海	810.00	79.41
杨显辉	10.00	0.98
合计	1020.00	100.00

2004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方式追加投资 1,591,165.09 元，以实物方式追加投资 6,408,834.91 元，注册资本增

至 1820 万元，经北京宏大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宏大兴验字（2004）3033 号验资报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54.95
安建海	810.00	44.50
杨显辉	10.00	0.55
合计 z	1820.00	100.00

2005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第三次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安建海向张士辉转让股份 800 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54.95
张士辉	800.00	43.95
安建海	10.00	0.55
杨显辉	10.00	0.55
合计	1820.00	100.00

2009 年 7 月 9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安建海将持有的 0.55%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杨显辉将持有的 0.55%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	56.04
张士辉	800.00	43.96
合计	1820.00	100.00

201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士辉将持有的 44%股权计 800.80 万元非专利技术出资转让给李勋，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 1.8%股权计 32.76 万元货币资金出资转让给李勋，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 5.2%股权计 94.64 万元实物出资转让给李勋，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 10%股权计 182 万元货币资金出资转让给聂华，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 9%股权计 163.8 元货币资金出资转让给李东，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 15%股权计 273 元实物出资转让给曹智刚，北京市城远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 15%股权计 273 元实物出资转让给马云波，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李勋	928.20	51.00
马云波	273.00	15.00
聂华	182.00	10.00
李东	163.80	9.00
曹智刚	273.00	15.00
合计	1820.00	100.00

2014年1月17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李勋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42.06202 万元实物出资转让给李细海；李勋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9.81798 万元实物出资转让给王力；聂华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2.13394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王力；曹智刚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8.2 万元实物出资转让给王力；曹智刚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44.38788 万元实物出资转让给李细海；李东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0.92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王力；马云波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8.2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王力；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李勋	866.32	47.60
马云波	254.8	14.00
聂华	169.87	9.33
李东	152.88	8.40
曹智刚	110.41	6.07
王力	79.27	4.36
李细海	186.45	10.24
合计	1820.00	100.00

2014年5月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李勋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8.594709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上海景林景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李勋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38.876891 万元非专利技术出资转让给上海景林景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李勋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4.7218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曹智刚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21.2333 万元实物出资转让给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马云波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21.2333 万元实物出资转让给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聂华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4.1556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

给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李东将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实缴 12.74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东一致同意上海景林景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 3248.1989 万元投入本公司，其中 65.6818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3182.5171 万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金；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货币 4751.8011 万元投入本公司，其中 96.096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4657.7051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金。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李勋	794.13	40.07
马云波	233.57	11.79
聂华	155.71	7.86
李东	140.14	7.07
曹智刚	89.18	4.50
李细海	186.45	9.41
王力	79.27	4.00
上海景林景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3.15	6.21
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18	9.09
合计	1,981.78	100.00

2016年被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并购，同年工商已变更，为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单位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单位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单位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30.00	3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

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 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

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

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4.75-2.38
机器设备	10	9.5
运输设备	3-5	31.6-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19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

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根据行业和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特点，公司按规定照以下几条标准进行资本化和费用化的区分：

- (1) 外购药品开发技术受让项目以及公司继续在外购项目基础上进行药品开发的支出进行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2) 公司自行立项药品开发项目的，取得临床批件后的支出进行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3) 属于药品上市后再评价的增加新适应症、改变剂型、改变给药途径、其支出予以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4) 除上述情况外，其余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

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八）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公司减值测试是将商誉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测试方法计算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在确定各关键假设相关的价值时，参照了公司历史数据、外部相关信息及未来预测信息，并编报商誉减值测试之盈利预测表。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直线法摊销，摊销期限一般为 2-10 年。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 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 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 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设定收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使用费收入、利息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业务员与客户签订订单，生产部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生产，待仓管部将货物发出后，销售货物的风险及报酬已全部转移，根据发货数量及合同单价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使用费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四）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 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应收款项（“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对特定目的实体具有实际控制权，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1）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二十八）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无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规定，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公司本报告期的净利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公司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对于本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利润表影响项目	合并财务报表		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期影响金额	上期影响金额	本期影响金额	上期影响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21,840.06	52,000.00	-21,840.06	52,000.00
营业外收入	-1,187.50	-52,000.00	-1,187.50	-5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87.50	-52,000.00	-1,187.50	-52,000.00
营业外支出	-23,027.56	-	-23,027.56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027.56	-	-23,027.56	-
对利润表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事项。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各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辽宁康博安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711000279，认定有效期 3 年，发证时间 2017 年 8 月 10 日，公司在认定有效期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四、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发生数指【2017 年发生数】，上期发生数指【2016 年发生数】。（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4,350.51	3,202.35
银行存款	115,446,942.57	141,678,592.3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15,451,293.08	141,681,794.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三)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696,413.97	15,734,428.7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2,696,413.97	15,734,428.73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975,942.21	100.00	8,011,453.43	4.13	185,964,488.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3,975,942.21	100.00%	8,011,453.43	—	185,964,488.78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92,155.67	100.00	1,673,723.35	5.03	31,618,432.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33,292,155.67	100.00	1,673,723.35	—	31,618,432.32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位情况；

(2)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3,633,645.81	99.83	7,972,153.79	33,109,844.44	99.45	1,655,492.23
1 至 2 年	316,946.40	0.16	31,694.64	182,311.23	0.55	18,231.12
2 至 3 年	25,350.00	0.01	7,605.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3,975,942.21	100.00	8,011,453.43	33,292,155.67	100.00	1,673,723.35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康笙源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33,478,678.00	1 年以内	17.26
上海科泽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8,439,401.60	1 年以内	9.51
湖南赛灵医药健康有限公司	货款	17,946,623.80	1 年以内	9.25
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货款	10,551,838.00	1 年以内	5.44
瑞康医药（山东）有限公司	货款	10,522,392.00	1 年以内	5.42
合计		90,938,933.40		46.88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89,765.88	98.74	21,534,642.07	98.79
1-2年	117,075.00	0.97	264,452.50	1.21
2-3年	34,452.50	0.29		
3年以上				
合计	12,041,293.38	100.00	21,799,094.57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河北百善药业有限公司	5,114,836.99	2017年	42.47
上海新华联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7年	16.61
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	1,485,000.00	2017年	12.33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27,055.61	2017年	7.70
上海诺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76,253.05	2017年	3.96
合计	10,003,145.65	—	83.07

(六)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3,071,696.02	100.00	67,556.98	0.02	283,004,139.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3,071,696.02	100.00	67,556.98	—	283,004,139.04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739,182.88	100.00	144,102.73	0.08	172,595,080.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2,739,182.88	100.00	144,102.73	—	172,595,080.15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2)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3,052,896.02	99.95	54,816.98	172,710,111.18	99.96	135,505.56
1至2年	2,000.00	0.01	200.00	14,771.70	0.01	1,477.17
2至3年	2,500.00	0.01	750.00	100.00	0.01	20.00
3至4年	100.00	0.01	50.00	12,300.00	0.01	6,150.00
4至5年	12,300.00	0.01	9,840.00	1,900.00	0.01	950.00
5年以上	1,900.00	0.01	1,900.00			
合计	283,071,696.02	100.00	67,556.98	172,739,182.88	100.00	144,102.73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备用金	283,021,696.02	172,739,182.88
保证金	50,000.00	
合计	283,071,696.02	172,739,182.88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备用金	270,226,806.38	1年以内	95.46
湖北康笙源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备用金	11,729,750.00	1年以内	4.14
丁健	往来款及备用金	222,367.00	1年以内	0.08
李威	往来款及备用金	199,400.00	1年以内	0.07
吴艳梅	往来款及备用金	73,720.00	1年以内	0.03
合计		282,452,043.38		99.78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58,231.93		5,158,231.93	4,191,265.75		4,191,265.75
在产品	895,261.73		895,261.73	1,507,550.19		1,507,550.19
库存商品	7,318,869.55	130,867.00	7,188,002.55	9,177,352.11	204,077.77	8,973,274.34
合计	13,372,363.21	130,867.00	13,241,496.21	14,876,168.05	204,077.77	14,672,090.28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000,000.00
待摊费用	200,000.00	
合计	10,200,000.00	20,000,000.00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939,355.78	27,249,589.40	2,241,802.85	1,995,697.76	49,426,445.79
2.本期增加金额		1,045,930.62	514,792.36	372,658.40	1,933,381.38
(1) 购置		1,045,930.62	514,792.36	372,658.40	1,933,381.3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214,800.00		214,800.00
（1）处置或报废			214,800.00		214,800.00
4.期末余额	17,939,355.78	28,295,520.02	2,541,795.21	2,368,356.16	51,145,027.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78,482.62	8,431,311.52	718,870.31	1,014,249.16	11,542,913.61
2.本期增加金额	852,119.40	2,363,099.54	243,942.10	353,012.38	3,812,173.42
（1）计提	852,119.40	2,363,099.54	243,942.10	353,012.38	3,812,173.42
3.本期减少金额			72,487.60		72,487.60
（1）处置或报废			72,487.60		72,487.60
4.期末余额	2,230,602.02	10,794,411.06	890,324.81	1,367,261.54	15,282,599.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19,108.98		9,663.45	528,772.43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19,108.98		9,663.45	528,772.4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708,753.76	16,981,999.98	1,651,470.40	991,431.17	35,333,655.31
2.期初账面价值	16,560,873.16	18,299,168.90	1,522,932.54	971,785.15	37,354,759.75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	2,131,852.34		2,131,852.34	10,000.00		10,000.00
合计	2,131,852.34		2,131,852.34	10,000.00		10,000.00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610,000.00	106,094.04	8,716,094.04
2.本期增加金额		342,222.22	342,222.22
(1) 购置		342,222.22	342,222.2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610,000.00	448,316.26	9,058,316.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610,000.00	68,496.07	8,678,496.07
2.本期增加金额		55,050.88	55,050.88
(1) 计提		55,050.88	55,050.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610,000.00	123,546.95	8,733,546.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4,769.31	324,769.31
2.期初账面价值		37,597.97	37,597.97

(十二)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初始确认金额合计	11,338,525.94			11,338,525.94
辽宁康博安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11,338,525.94			11,338,525.94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二、减值准备合计				
辽宁康博安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三、账面价值合计	11,338,525.94			11,338,525.94
辽宁康博安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11,338,525.94			11,338,525.94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房屋租金	650,000.06	4,515,328.22	1,377,554.76		3,787,773.52	
昌平厂区改造装修	5,172,967.53	1,017,555.15	742,755.22		5,447,767.46	
合计	5,822,967.59	5,532,883.37	2,120,309.98		9,235,540.98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31,890.55	669,805.98
未实现内部利润	7,417.88	265,435.63
递延收益	265,624.95	303,124.95
合计	1,604,933.38	1,238,366.56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8,738,649.84	4,262,640.65
未实现内部利润	29,671.53	1,061,742.53
递延收益	1,770,833.00	2,020,833.00
合计	10,539,154.37	7,345,216.18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设备工程款	705,000.00	
合计	705,000.00	

(十六)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物资款	5,917,487.88	6,727,123.50
合计	5,917,487.88	6,727,123.50

(十七)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1,444,161.04	22,164,147.58
合计	11,444,161.04	22,164,147.58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2,923,507.39	33,041,965.23	32,803,662.17	3,161,810.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5,280.85	4,298,538.48	4,298,510.93	215,308.4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38,788.24	37,340,503.71	37,102,173.10	3,377,118.85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71,848.35	27,251,786.61	27,011,461.36	2,912,173.60
二、职工福利费	-	472,765.10	472,765.10	-
三、社会保险费	249,634.54	2,565,226.91	2,565,224.60	249,636.8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23,532.60	2,260,276.29	2,260,288.69	223,520.20
2. 工伤保险费	17,037.71	125,153.65	125,137.57	17,053.79
3. 生育保险费	9,064.23	179,796.97	179,798.34	9,062.86
四、住房公积金	2,024.50	2,607,810.74	2,609,835.24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375.87	144,375.87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2,923,507.39	33,041,965.23	32,803,662.17	3,161,810.45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性质	计算缴费金额的公式或依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社会统筹	企业职工缴费工资总额	206,582.63	4,122,286.42	4,122,260.01	206,609.04
二、失业保险费	社会统筹	企业职工缴费工资总额	8,698.22	176,252.06	176,250.92	8,699.36
合计			215,280.85	4,298,538.48	4,298,510.93	215,308.40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0,114,795.35	7,205,342.99
企业所得税	9,900,325.32	10,655,121.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6,342.67	76,804.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2,762.22	372,565.49
教育费附加	631,305.97	217,008.26
地方教育附加	420,870.64	144,672.17
合计	32,236,402.17	18,671,515.38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出让金	35,833,756.14	10,000,303.48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提销售费用	85,251,717.07	6,131,887.68
往来款	1,525,453.10	435,858.12
合计	122,610,926.31	16,568,049.28

(二十一) 递延收益

1、分类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政府补助	2,020,833.00		250,000.00	1,770,833.00
合计	2,020,833.00		250,000.00	1,770,833.00

2、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维D3碳酸钙片质量工艺优化技术升级	2,020,833.00		250,000.00		1,770,833.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20,833.00		250,000.00		1,770,833.00	

(二十二) 实收资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9,817,778.00			19,817,778.00
合计	19,817,778.00			19,817,778.00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1、股本溢价	78,572,222.00			78,572,222.00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78,572,222.00			78,572,222.00
2、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78,572,222.00			78,572,222.00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908,889.00			9,908,889.00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9,908,889.00			9,908,889.00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96,313,792.54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96,313,792.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303,790.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617,583.47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888,184,394.48	502,672,785.32
2、其他业务收入	3,329.06	
合计	888,187,723.54	502,672,785.32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129,083,762.46	104,848,026.58
2、其他业务成本	1,193.15	5,445,347.56
合计	129,084,955.61	110,293,374.14

2、 主营业务：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药品	888,184,394.48	129,083,762.46	502,672,785.32	104,848,026.58
合计	888,184,394.48	129,083,762.46	502,672,785.32	104,848,026.58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赛灵医药健康有限公司	38,780,145.30	4.37
苏州华泰医药有限公司	37,035,845.30	4.17
上海科泽医药有限公司	32,296,541.54	3.64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649,931.97	2.32
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19,170,105.64	2.16
合计	147,932,569.75	16.66

(二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02,866.91	3,313,057.37
教育费附加	5,904,402.56	3,211,056.80
河道费	24,194.23	58,409.99
印花税	31,208.60	16,325.47
土地使用税	30,000.00	
车船使用税	9,231.65	
合计	12,001,903.95	6,598,849.63

(二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职工薪酬	7,417,186.70	5,814,815.78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宣传费等市场开发费用、办公费、会务费、培训费、服务费、咨询费	84,438,361.43	31,836,211.09
租赁费、水电费、运输费、通讯费、折旧摊销费、装卸费	6,274,891.47	6,885,921.87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市场运营费	299,584,986.77	68,640,222.68
其他	790,182.57	4,946,541.72
合计	398,505,608.94	118,123,713.14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职工薪酬	13,106,172.46	15,811,269.92
折旧、摊销	947,242.83	858,378.80
税金		41,669.99
研究开发费	25,348,743.92	11,944,563.30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宣传费等费用	2,551,824.96	2,032,540.88
租赁费、水电费、运输费、通讯费	2,176,047.22	1,835,589.80
办公费、会务费、咨询费、董事会费、电话费等行政费用	2,695,136.68	3,501,274.21
物料消耗、失效药品	260,142.28	57,021.59
其他	1,439,459.04	1,913,870.46
合计	48,524,769.39	37,996,178.95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40,659.71	685,257.81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现金折扣		
银行手续费	45,401.10	22,234.91
贴现利息	168.08	
合计	-695,090.53	-663,022.90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一、坏账损失	6,261,184.33	640,164.8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0,867.00	204,077.77
合计	6,392,051.33	844,242.62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846,857.91	2,169,554.90
合计	846,857.91	2,169,554.90

(三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87.50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187.50
小计	1,187.5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027.56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3,027.56
小计	23,027.56
合计	-21,840.06

(三十四) 政府补助

1、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24,686.62
合计	1,024,686.62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2,754.80	232,754.80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其他	480,836.66	480,836.66	1,670,689.68	1,670,689.68
合计	480,836.66	480,836.66	1,903,444.48	1,903,444.48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赔偿金、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1,114.89	1,114.89	7.58	7.58
对外捐赠	13,200.00	13,200.00		
其他	420.80	420.80	3,028.26	3,028.26
合计	14,735.69	14,735.69	3,035.84	3,035.84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752,106.18	34,043,011.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6,566.82	43,506.46
合计	45,385,539.36	34,086,518.15

五、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 其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辽宁康博安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贸易	100.00		现金购买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行业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长治	李安平	医药制造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五、（一）子公司情况。

(二) 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西振东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药品	参照市场价	1,917,229.79	1.83	2,506,153.85	0.50

2、

购

买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3、 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无。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湖北康笙源医药有限公司	33,478,678.00	
山西振东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711,892.00	
合计	34,190,570.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康笙源医药有限公司	11,729,750.00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70,226,806.38	170,000,000.00
合计	281,956,556.38	170,000,000.00

(2) 关联方应付、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款项：		
湖北康笙源医药有限公司	158,912.00	
合计	158,912.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00,400.00	203,000.00
湖北康笙源医药有限公司	75,000.00	
合计	475,400.00	203,000.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其他重大事项

无。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937,128.65	100.00	7,802,422.65	3.83	196,134,706.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合计	203,937,128.65	100.00	7,802,422.65	—	196,134,706.00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983,454.45	100.00	1,401,321.43	3.34	40,582,133.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983,454.45	100.00	1,401,321.43	—	40,582,133.02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9,544,518.22	92.94	7,767,697.41	33,077,514.34	78.79	1,387,418.22
1至2年	5,600,352.40	2.75	27,120.24	8,905,940.11	21.21	13,903.21
2至3年	8,792,258.03	4.31	7,605.00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3,937,128.65	100.00	7,802,422.65	41,983,454.45	100.00	1,401,321.43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01,101.22 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康笙源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33,478,678.00	1年以内	16.42
上海科泽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8,439,401.60	1年以内	9.04
湖南赛灵医药健康有限公司	货款	17,946,623.80	1年以内	8.80
辽宁康博安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款	14,096,058.03	3年以内	6.91
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货款	10,551,838.00	1年以内	5.17
合计		94,512,599.43		46.34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2,083,946.02	100.00	65,656.98	0.02	302,018,289.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合计	302,083,946.02	100.00	65,656.98	—	302,018,289.04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2,485,007.17	100.00	142,230.36	0.07	202,342,776.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2,485,007.17	100.00	142,230.36	—	202,342,776.81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1,285,146.02	93.08	52,916.98	172,679,207.17	85.26	133,960.36
1 至 2 年	2,000.00	0.01	200.00	29,791,500.00	14.71	1,150.00
2 至 3 年	20,782,500.00	6.88	750.00	100.00	0.01	20.00
3 至 4 年	100.00	0.01	50.00	12,300.00	0.01	6,150.00
4 至 5 年	12,300.00	0.01	9,840.00	1,900.00	0.01	950.00
5 年以上	1,900.00	0.01	1,900.00			
合计	302,083,946.02	100.00	65,656.98	202,485,007.17	100.00	142,230.36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坏账准备金额 76,573.38 元；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备用金	302,033,946.02	202,485,007.17
保证金	50,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计	302,083,946.02	202,485,007.1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备用金	270,226,806.38	1 年以内	89.45
辽宁康博安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备用金	20,780,000.00	3 年以内	6.88
湖北康笙源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备用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3.31
丁健	往来款及备用金	222,367.00	1 年以内	0.07
李威	往来款及备用金	199,400.00	1 年以内	0.07
合计		301,428,573.38		99.78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辽宁康博安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827,316,580.12	426,343,238.76
2、其他业务收入	3,329.06	
合计	827,319,909.18	426,343,238.76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97,327,376.93	68,414,779.65
2、其他业务成本	1,193.15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合计	97,328,570.08	68,414,779.65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药品	827,316,580.12	97,327,376.93	426,343,238.76	68,414,779.65
合计	827,316,580.12	97,327,376.93	426,343,238.76	68,414,779.65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赛灵医药健康有限公司	36,841,017.09	4.45
苏州华泰医药有限公司	33,672,774.36	4.07
上海科泽医药有限公司	32,296,541.54	3.9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649,931.97	2.50
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19,170,105.64	2.32
合计	142,630,370.60	17.24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870,556.72	2,145,924.76
合计	3,870,556.72	2,145,924.76

十一、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营性损益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840.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4,686.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6,100.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46,857.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49,581.17	
合计	1,966,224.27	

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 2018 年 4 月 19 日